

第 1 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	:	
化学品英文名称	:	Galai
企业名称	:	液化空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	:	中国上海市古美路1515号18号楼
邮政编码	:	200233
传真	:	021-60903616
电话号码	:	021-60903688
电子邮件地址	:	ALCEL.SDS@airliquide.com
应急咨询电话	:	0532-83889090
		化学紧急事故请拨 CHEMTREC 24小时全年无休
		美国与加拿大境内: +65 3163 8374
		美国与加拿大以外: 1-800-424-9300
		(接受网络电话)
化学品的推荐用途	:	仅用于研究和开发目的
化学品的限制用途	:	除推荐用途之外的用途

第 2 部分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清澈的。极易燃液体和蒸气。遇水放出可自燃的易燃气体。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造成严重眼损伤。遇水放出可自燃的易燃气体。非爆炸性。不是氧化剂。极易燃液体和蒸气。蒸气。遇水放出可自燃的易燃气体。避免与热表面接触。热量。不得接近明火及火花, 去除所有点火源。水、湿气。水。湿度。二氧化碳。一氧化碳。不得在没有适当防护装备的情况下尝试采取行动。防火衣。必须穿戴完整的密封防护服、手套及靴子以避免与本产品接触。更多信息请参考第8部分“接触控制/个体防护”。考虑潜在的爆炸气氛风险。远离可燃物质。疏散并限制进入。如能保证安全, 设法堵塞泄漏。对该区域进行通风。更多信息请参考SDS第5部分。立即就医

GHS 危险性类别

物理性危险	:	易燃液体 类别1
	:	遇水放出易燃气体的物质和混合物 类别1
健康危害	: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1B
	: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1
上述未涉及的其他危险性, 分类不适用或无法分类		

标签要素

象形图 (GHS CN)	:	
信号词 (GHS CN)	:	危险。
危险说明 (GHS CN)	:	H224 - 极易燃液体和蒸气 H260 - 遇水放出可自燃的易燃气体 H314 - 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 H318 - 造成严重眼损伤。
防范说明 (GHS CN)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Galai

依据GB/T 16483、GB/T 17519编制
修订日期: 2025/12/17

ALC-SDS-P141
Ver.1

预防措施	: P210 -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禁止吸烟。 P223 - 不得与水接触。 P231+P232 - 在惰性气体中操作。防潮。 P233 - 保持容器密闭。 P240 - 容器和接收设备接地/等势联接。 P241 - 使用防爆的电气/通风/照明设备。 P242 - 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P243 - 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 P260 - 不要吸入 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P264 - 作业后彻底清洗双手、前臂和面部。 P280 -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事故响应	: P301+P330+P331 - 如误吞咽:漱口。不要诱导呕吐。 P303+P361+P353 - 如皮肤(或头发)沾染: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用水清洗皮肤/淋浴。 P304+P340 - 如误吸入:将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 P305+P351+P338 - 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10 - 立即呼叫 解毒中心或医生。 P321 - 具体治疗(见本标签上的 附加急救指示)。 P335+P334 - 掸掉皮肤上的细小颗粒。浸入冷水中/用湿绷带包扎。 P363 - 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P370+P378 - 火灾时:使用 除水之外的媒介灭火。
安全储存	: P402+P404 - 存放于干燥处。存放在密闭的容器中。 P403+P235 -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低温。 P405 - 存放处须加锁。
废弃处置	: P501 - 处置内装物/容器至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规定的危险废弃物或特殊废弃物收集点。

物理和化学危险

极易燃液体和蒸气
遇水放出可自燃的易燃气体

健康危害

造成严重皮肤灼伤和眼损伤
造成严重眼损伤
眼睛接触后的症状/后果 : 严重眼伤的危险
摄入后的症状/后果 : 灼伤
皮肤接触后的症状/后果 : 灼伤

环境危害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其他危害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第 3 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组分	浓度或浓度范围(质量分数, %)	CAS No.
Galai	100	商业机密

第 4 部分 急救措施

急救措施的描述

一般急救措施	: 急救人员:注意自身安全防护！。 立即呼叫医生
吸入	: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皮肤接触	: 立即去除/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 掸掉皮肤上的细小颗粒。浸入冷水中/用湿绷带包扎。 立即呼叫医生。 用大量清水清洗皮肤。 如发生皮肤刺激或皮疹:求医/就诊。
眼睛接触	: 立即以大量清水冲洗眼睛至少15分钟。 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立即呼叫医生
食入	: 漱口。 勿催吐。 立即呼叫医生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

眼睛接触后的症状/后果	: 严重眼伤的危险
摄入后的症状/后果	: 灼伤
皮肤接触后的症状/后果	: 灼伤

对保护施救者的忠告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	--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其他医疗意见或处理方式	: 立即就医
-------------	--------

第 5 部分 消防措施

灭火剂

适用灭火剂	: 请勿使用水或泡沫。小火:使用干粉、苏打灰、石灰或沙子扑灭。大火:使用干粉、苏打灰或石灰扑灭,或撤离现场,让火继续燃烧。如果操作安全,请将容器移离火场。
不适用灭火剂	: 不要使用喷水灭火。

特别危险性

火灾危险	: 极易燃液体和蒸气。 遇水放出可自燃的易燃气体 接触水或潮湿空气时可能着火 可能被热、火花或火焰点燃 火被扑灭后可能会重新点燃 有些与水接触时会发生剧烈反应或爆炸 溢出可能产生火灾或爆炸危害
燃烧时可能产生的有毒有害燃烧产物	: 碳氧化物(CO、CO2)

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

灭火方法	: 切勿让水进入容器,否则可能发生剧烈反应 扑灭化学火灾时应格外小心 撤离现场。 未有防护装备(包括呼吸防护装备)勿进入火场 在保持安全距离并有防护的地点进行灭火 除去一切点火源,如果这么做没有危险。 如果可以在无风险情况下做到,则使包装物远离火灾 如果暴露在高温下,请勿移动负载。 暴露于火焰可能引起容器破裂、爆炸。 防止灭火废水污染环境
------	---

消防人员应穿戴的个体防护装备	: 不得在没有适当防护装备的情况下尝试采取行动 使用自给式呼吸装置以及抗化学防护服 穿防火/阻燃服装。 在没有火灾风险的情况下, 请穿着制造商特别推荐的化学防护服。
特殊方法	: 如果泄漏, 不要把水喷到容器上。水附近(从受保护的区域)包括火灾。
消防员使用的特殊防护装备	: 穿戴气密式化学防护服和自携式呼吸器。结构消防员防护服提供热防护, 但仅提供有限的化学防护。
其他信息	: 可能与水发生反应。 火灾可能产生刺激性、腐蚀性和/或有毒气体 与水接触可能会产生腐蚀性溶液。 来自消防水或稀释水的径流可能造成污染

第 6 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火源控制措施	: 远离明火、高温表面及起火源
一般措施	: 不得接近明火及火花, 去除所有点火源 不得与水接触。 极易燃液体和蒸气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非应急人员

防护装备	: 参见安全数据表的第8部分
应急处置程序	: 根据本地应急计划行动。 禁止明火、火花, 禁止吸烟 避免与皮肤、眼睛及衣物接触 切勿接触泄漏的产品或在其上面行走 疏散并限制进入。 仅限有资质的人员在穿戴适当防护装备的情况下进行处理

应急人员

防护装备	: 不得在没有适当防护装备的情况下尝试采取行动 防火衣 必须穿戴完整的密封防护服、手套及靴子以避免与本产品接触 更多信息请参考第8部分“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应急处置程序	: 考虑潜在的爆炸气氛风险 远离可燃物质 疏散并限制进入。 如能保证安全, 设法堵塞泄漏。 对该区域进行通风。 更多信息请参考SDS第5部分。

环境保护措施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避免排入下水道或水道	
本产品若流入下水道或公共水域, 立即通知有关当局	
因会发生剧烈反应和可能发生闪燃, 需避免任何与水接触的可能。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清洁方法	: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拦集和清理的方法和材料	: 不要在泄漏的产品上使用水。

收容方法	: 在不冒险的情况下, 尝试停止泄漏。 使用不可燃吸收材料(例如蛭石和沙子)控制和收集泄漏物 溢出时, 建造围堤或使用吸收材料吸收, 以阻止本产品流入排水沟或水流中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切勿接触泄漏的产品或在其上面行走
------	---

防止发生次生灾害的预防措施

防止发生次生灾害的预防措施	: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其他信息	: 将固体状的物质或固体残留物于受许可的地点清除 勿以水清洗

第 7 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

安全处置注意事项和措施	: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禁止吸烟。 容器和接收设备接地/等势联接。 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 在容器中可能累积可燃蒸气 使用防爆装置 配戴个人防护装备 在惰性气体中操作。 防潮。 不得与水接触 避免与皮肤、眼睛及衣物接触 避免接触皮肤及眼睛 不要吸入 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
卫生措施	: 配戴个人防护装备 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 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局部通风和全面通风	: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处理时的额外危害	: 在阅读并明了所有安全措施前切勿搬动。 加热后可能爆炸 不得与水接触
产品安全用法	: 请勿在阀门、法兰和其他配件上用水。操作本产品时不可吸烟。远离所有点火源(包括静电)。避免产品释放至工作环境中。

储存

储存条件	: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 保持低温 保持容器密闭。 防潮。 存放于干燥处。 存放在密闭的容器中。 存放处须加锁
技术措施	: 容器和接收设备接地/等势联接。 防止气瓶受到物理损坏, 不要拖拽、滚动、滑动或坠落。 储存在阴凉通风处, 远离高温 不使用时保持容器密闭 遵守现行法规
包装/容器材料	: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不兼容物质	: 水。
火源控制措施	: 远离明火、高温表面及起火源
安全储存条件, 包括任何不相容性	: 远离水。
贮藏区域	: 符合规定 远离热源 存放于干燥处。

第 8 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职业接触限值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生物限值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监测方法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工程控制

确保有合适的通风系统

个体防护装备

- 个体防护装备

:

始终使用适当的个人防护设备
29 CFR 1910.32 个人防护设备
- 环境接触控制

: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 防护服材质

:

穿戴适当的防护衣物
建议使用这些材料的实验室使用由 Nomex 制成的特殊防火实验室外套。
穿防火或阻燃服装。
抗静电防火防护服
- 手防护

:

避免皮肤和眼睛接触。
戴上由不会被该物质渗透或降解的材料制成的手套。手套应不易燃且不吸水(丁腈或丁基
29 CFR 1910.138: 手部防护
- 眼面防护

:

29 CFR 1910.133: 眼, 面部防护

接触烟雾、气体或蒸汽时, 请佩戴无通风口的护目镜。如需额外保护, 请将面罩与其他类型的护目镜结合使用。
- 皮肤和身体防护

:

穿戴适当的防护衣物
建议使用这些材料的实验室使用由 Nomex 制成的特殊防火实验室外套。
穿防火或阻燃服装。
抗静电防火防护服
- 呼吸系统防护

:

避免吸入粉尘/烟雾/气体/薄雾/蒸气/飞沫
进行取样或越线等非日常操作时需佩戴口罩(防毒面具)。

第 9 部分 理化特性

- 物理状态

:

液体
- 外观

:

无资料
- 颜色

:

清澈的
- 气味

:

无资料
- pH

:

无资料
- 熔点

:

< 10 °C
- 凝固点

:

无资料
- 沸点

:

无资料
- 闪点

:

无资料
- 自燃温度

:

无资料
- 分解温度

:

无资料
- 可燃性

:

遇水放出可自燃的易燃气体
- 蒸气压

:

1 Torr @ ~73°C
-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以1计)

:

无资料

密度	: 无资料
溶解性	: 与水接触后发生反应。
正辛醇/水分配系数 (Log Pow)	: 无资料
爆炸下限	: 无资料
爆炸上限	: 无资料
放射性	: 否
爆炸性特性	: 非爆炸性
氧化性	: 不是氧化剂。

第 10 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	: 该产品在建议的处理和储存条件下是稳定的(见第 7 节)
反应性	: 极易燃液体和蒸气
危险反应	: 遇水放出可自燃的易燃气体
应避免的条件	: 避免与热表面接触。热量。不得接近明火及火花, 去除所有点火源。水、湿气
禁配物	: 水 湿度
危险的分解产物	: 二氧化碳 一氧化碳
其他性质	: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第 11 部分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急性毒性(经口)	: 无资料
急性毒性(经皮)	: 无资料
急性毒性(吸入)	: 无资料

皮肤腐蚀/刺激

皮肤腐蚀/刺激	: 造成严重皮肤灼伤。
---------	-------------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 造成严重眼损伤。
-----------	------------

呼吸道或皮肤致敏

呼吸道或皮肤致敏	: 无资料
----------	-------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 无资料
----------	-------

致癌性

致癌性	: 无资料
-----	-------

生殖毒性

生殖毒性	: 无资料
------	-------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接触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接触	: 无资料
-----------------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Galai

依据GB/T 16483、GB/T 17519编制
修订日期: 2025/12/17

ALC-SDS-P141

Ver.1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反复接触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反复接触 : 无资料

吸入危害

吸入危害 : 无资料

第 12 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生态学 - 一般 : 在进行中和前, 本品可能对水生生物产生危险。
危害水生环境, 短期(急性) : 无资料
危害水生环境, 长期(慢性) : 无资料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持久性和降解性

Galai		
持久性和降解性	可快速降解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土壤中的迁移性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其他环境有害作用

分级程序 (臭氧) : 无资料

PBT 和 vPvB 评价结果

PBT : 本物质/混合物不符合REACH法规附件XIII PBT标准
vPvB : 本物质/混合物不符合REACH法规附件XIII vPvB标准

第 13 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化学品 : 不要将该产品排放入环境中。
被污染的容器和包装 :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其他信息 : 在容器中可能累积可燃蒸气。
污水处置建议 : 避免渗入排水沟及公共用水
地区废弃物法规 : 依照法律规定处置

第 14 部分 运输信息

根据JT/T 617 / IMDG / IATA

道路运输 (JT/T 617)	海运(IMDG)	航空运输 (IATA)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UN号)		
3399	3399	3399
正式运输名称		
有机金属物质, 液体的, 遇水反应, 易燃的	ORGANOMETALLIC SUBSTANCE, LIQUID, WATER-REACTIVE, FLAMMABLE	Organometallic substance, liquid, water-reactive, flammable
运输危险性分类		
4.3 (3)	4.3 (3)	4.3 (3)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Galai

依据GB/T 16483、GB/T 17519编制
修订日期: 2025/12/17

ALC-SDS-P141

Ver.1

道路运输 (JT/T 617)	海运 (IMDG)	航空运输 (IATA)
		
包装类别		
I。	I。	I.
环境危害		
对环境有危险性: 否	对环境有危险性: 否 海洋污染物: 否	对环境有危险性: 否
无补充信息		

运输注意事项

道路运输 (JT/T 617)	
分类代码 (JT/T 617)	: WF1。
特殊规定 (JT/T 617)	: 274。
有限数量 (JT/T 617)	: 0。
例外数量 (JT/T 617)	: E0。
包装指南 (JT/T 617)	: P402。
混合包装规定 (JT/T 617)	: MP2。
可移动罐柜和散装容器的指南 (JT/T 617)	: T13。
可移动罐柜和散装容器的特殊规定 (JT/T 617)	: TP2, TP7, TP36, TP41。
罐体代码 (JT/T 617)	: L10DH。
罐体的特殊规定 (JT/T 617)	: TU4, TU14, TU22, TE21, TM2。
罐式运输车辆 (JT/T 617)	: FL。
运输类别 (JT/T 617)	: 0。
隧道通行限制代码 (JT/T 617)	: B/E。
运输包件的特殊规定 (JT/T 617)	: V1。
运输装卸的特殊规定 (JT/T 617)	: CV23。
运输操作的特殊规定 (JT/T 617)	: S2, S20。
危险性识别号 (JT/T 617)	: X323。
矩形标志牌 (JT/T 617)	: X323 3399
海运 (IMDG)	
特殊规定 (IMDG)	: 274。
限制数量 (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 (IMDG))	: 0。
除外量 (IMDG)	: E0。
包装指示 (IMDG)	: P402。
包装规定 (IMDG)	: PP31。
罐体导则 (IMDG)	: T13。
罐体特殊规定 (IMDG)	: TP2, TP7, TP36, TP41。
应急措施表 (失火)	: F-G。
应急措施表 (泄漏)	: S-N。
积载类别 (IMDG)	: D。
装载和处置 (IMDG)	: SW2, H1。
隔离 (IMDG)	: SG26, SG35, SG72。
特性与注意事项 (IMDG)	: 易燃液体。与潮气、水或酸类发生剧烈反应, 放出易燃气体。
航空运输 (IATA)	
PCA (客运和货运) 例外数量 (IATA)	: E0。
PCA (客运和货运) 限制数量 (IATA)	: Forbidden.
PCA (客运和货运) 限制数量最大净数量 (IATA)	: Forbidden.
PCA (客运和货运) 包装指示 (IATA)	: Forbidden.
PCA (客运和货运) 最大净数量 (IATA)	: Forbidden.
CAO (仅限货机) 包装指示 (IATA)	: 494。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Galai

依据GB/T 16483、GB/T 17519编制
修订日期: 2025/12/17

ALC-SDS-P141
Ver.1

CAO (仅限货机) 最大净数量 (IATA) : 1L.
特殊条款 (IATA) : A3, A803.
ERG代码 (IATA) : 4FW.

第 15 部分 法规信息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591号)
危险化学品目录 (2015版) : 视为危险化学品
其他国内法规名录或清单
GB12268 危险货物品名表 : 列入
Galai

第 16 部分 其他信息

没有更进一步的信息

化学品安全说明书 (SDS), 中国

免责声明: 本SDS的信息仅适用于所指定的产品, 除非特别指明, 对于本产品与其他物质得混合物等情况不适用。本SDS只为那些受过适当专业训练的该产品的使用人员提供产品使用安全方面的资料。本SDS的使用者, 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必须对该SDS的适用性作出独立判断。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 由于使用本SDS所导致的伤害, 本SDS的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

版本号	修订内容	版本日期
0	首次编写	2021-08-10
1	全文按新模板更新	2025-09-15
2	全文由ALAM-US提供更新	2025-12-23